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以2026年3月31日的总股本798,201,4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7,982,014.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若公司股本总额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比例不变为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98,201,4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00000元人民币现

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09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2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1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6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6 月 26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6 月 2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 2 号楼

咨询联系人：陆力嘉

咨询电话：010-83636130

传真电话：010-83636000

电子邮箱：lulijia@as-hitech.com

七、备查文件

1.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